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 2020 年第二期回购方案已回购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 2020 年第二期回购方案已回购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 年第二期回购股份报告书》之用途约定，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2020 年第二期回购方案已回购股份不超过 2,448,789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¹），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7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下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回购方案已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12,000 万元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回购股份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 3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回购股份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完成后所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出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了《2020 年第二期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01）。

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回购方案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138,500 股，占本次回购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39%，

¹ 根据 2023 年 6 月 12 日收盘后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反馈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公司 2023 年 6 月 12 日的股本总数为 122,439,490 股。

最高成交价为 16.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3.51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60,997,329.78 元（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0 年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3% 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下同)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已回购股份出售计划主要内容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出售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回购方案已回购股份。公司出售已回购股份的相关情况如下：

1、原因及目的：根据《2020 年第二期回购股份报告书》之用途约定，完成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置。

2、方式：集中竞价交易。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满足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3、拟出售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448,789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以及股份回购注销等股本除权、除息及股本变动事项的，公司可以根据股本变动对出售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4、价格区间：视出售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5、实施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7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6、出售所得资金的用途及使用安排：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预计出售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预计公司减持回购股份前后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出售前		本次出售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411,610	22.39%	27,411,610	22.3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027,880	77.61%	95,027,880	77.61%
其中：回购证券专用账户	4,768,897	3.89%	2,320,108	1.89%
1、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拟用于出售	4,138,500	3.38%	1,689,711	1.38%
2、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630,397	0.51%	630,397	0.51%
三、股份总数	122,439,490	100.00%	122,439,490	100.00%

四、管理层关于本次减持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等情况的分析

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所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减持股份价格与回购股份价格的差额部分将计入或者冲减公司资本公积，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减持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在董事会作出减持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2022年12月12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宏俊先生以协议转让方式向上海良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良元财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编号SSF705）转让完成公司股份5,908,347股，占转让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5.02%²。

2022年12月2日至2023年4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新任董事符宁先生合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0,000股，上述行为均发生于其被提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之前。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作出减持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

² 根据2022年12月12日收盘后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反馈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公司2022年12月12日股本总数为122,439,490股。根据相关规定，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总股本应当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以公司最新披露的数据为准），截至2022年12月12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4,768,897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的公司股份总数为117,670,593股，下文中关于公司股份总数的计算均为117,670,593股。

六、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对应股份减持计划，对应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按照上述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遵守上述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4日